

证券代码：601139

证券简称：深圳燃气

公告编号：2021-041

深圳燃气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（星期二）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应到董事15名，实际到场表决9名，通讯表决6名（陈永坚、周云福、黄维义、何汉明董事，徐志光、张国昌独立董事）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李真董事会主持，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以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1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

二、会议以1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的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产权变动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1年8月26日